

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9月11日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9月7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微信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花玉萍女士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审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独立董事刘文杰先生辞职，公司独立董事成员将不足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规范运作，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提名席彦超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12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下同）披露的《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

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事项，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发表了审查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及改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本次董事会会议议案 1 中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席彦超先生被股东大会选举为独立董事后，董事会同意补选席彦超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王四新先生不再担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

同时，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傅佳敏女士作为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董事，不再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同意补选王四新先生、熊志全先生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余新培先生不再担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同意补选王四新先生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本次补选及改选后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如下：

专门委员会名称	主任委员（召集人）	成员
战略委员会	花玉萍（董事长）	席彦超（独立董事）、赵建新（董事）
审计委员会	余新培（独立董事）	王四新（独立董事）、熊志全（董事）
提名委员会	席彦超（独立董事）	王四新（独立董事）、周敏（董事）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四新（独立董事）	席彦超（独立董事）、舒琳云（董事）

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一致。期间如有委员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则自动失去委员资格。

表决结果：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3.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定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星期三）以现场会议以及网络投票方式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相关议案。《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44），于 2023 年 9 月 12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 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11日